证券代码：001309 证券简称：德明利 公告编号：2023-102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2023 年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证监局指导、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3 年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5 日（周三）14:0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经营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23-064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索菲亚”）董事会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10 点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江渝钧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再次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江渝钧、柯建生回避表决。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但议案未获得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0 月 18 日、2023 年 11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及《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

董事会经慎重考虑，为更好推进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工作事项，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授权有效期届满之日（即 2023 年 11 月 10 日）起延长十二个月（即 2024 年 11 月 9 日）。除延长前述有效期外，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其他内容不变；并同意再次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将相关议案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二、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通知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66）。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23-065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相关议案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将前次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议案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前次股东大会否决议案情况

2023 年 11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经会议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未获得审议通过，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162,720,357 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62.7362%；反对 48,454,517 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18.6815%；弃权 48,197,402 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18.5823%。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162,120,357 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 62.6498%；反对 48,454,517 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 18.7248%；弃权 48,197,402 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 18.6254%。

该议案涉及特别决议，关联股东江渝钧先生、柯建生先生回避本议案的表决。未获得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 2/3 以上股东审议通过。

虽然该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未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涉及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其他议案均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不影响公司本次发行的整体推进。

二、议案内容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及其理由

经公司 2023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再次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七项、第九项、第十项及第十三项事项时，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涉及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十三项规定：“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综上，公司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

三、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必要性及履行的审议程序

1、必要性

2023 年 11 月 3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目前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已经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待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实施，为更好的推进相关工作事项，董事会决议再次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董事会认为，议案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工作持续、有效、顺利的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

2023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再次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23-066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会议为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1 日下午 4:00。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12 月 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知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本通知列明的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1 月 27 日。

7.出席对象：

（1）凡截至 2023 年 11 月 27 日下午 3: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法律顾问。

8.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 28 号广州方圆奥克伍德豪景酒店 11 楼 12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项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及 2023 年 11 月 1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公司将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股东登记时自然人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法人股东需持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股东帐户卡进行登记。股东可以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3 年 11 月 30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以信函方式登记的，以邮局邮戳记载的收信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 108 号创展中心西座 19 楼。

4、联系电话：020-87533019/020-87579391（传真）。

5、联系人：陈蓉。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3。

五、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3、会务常设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蓉

电话号码：020-87533019

传真号码：020-87579391

电子邮箱：ningji@suofeiya.com.cn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附件：

1、参会股东登记表；

2、授权委托书；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1：

股东登记表

截止 2023 年 11 月 27 日下午 3:00 交易结束时本公司（或本人）持有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 联系电话：

证件号码： 股东帐户号：

持有股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截止 2023 年 11 月 27 日，本公司（或本人） （证券帐号： ），持有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股普通股，兹委托 （身份证号： ）出席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照下列指示对股东大会所列议案进行投票。如无指示，则由代理人酌情决定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弃权	反对
		该列打勾的项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为自签发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法人股东盖章： 自然人股东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572，投票简称：索菲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1）提案设置。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

①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②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有审议事项表决相同意见的一次性表决。

③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12 月 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3-056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列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备案名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 年 11 月 9 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了《对四川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刊载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http://www.innocom.gov.cn），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对四川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予以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陇科学”）全资子公司四川西陇科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西陇”）被列入四川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证书编号为 GR202351001061，发证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16 日。

本次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系四川西陇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规定，四川西陇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连续三年可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3-057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母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3 年 4 月 27 日，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西陇科学”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 2023 年度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2023 年度，根据公司及子（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孙）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具体如下：

公司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孙）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8.85 亿元，其中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小于等于 70%的子（孙）公司担保额度不超人民币 12.75 亿元，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 70%的子（孙）公司担保额度不超人民币 6.1 亿元；子（孙）公司为合并范围内其他子（孙）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0.05 亿元，其中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小于等于 70%的子（孙）公司担保额度不超人民币 0.05 亿元，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 70%的子（孙）公司总担保额度不超人民币 0 亿元；子（孙）公司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1 亿元。本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股权质押、资产抵押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担保。公告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9 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 2023 年度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本议案由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担保进展情况

西陇科学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全资子公司上海西陇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西陇”）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授信协议》下申请贷款和其他授信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系母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已经履行审议程序，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审议批准的范围内。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7761616598 9

法定代表人：刘志远

成立日期：2004 年 4 月 20 日

注册资本：7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2299 号 456 室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五金产品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润滑油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家具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木材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食用农产品批发；初级农产品收购；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股比例：100%

主要经营数据：

（单位：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12 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上海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59,068.98	8,365.76	73,485.65	384.07	299.06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9 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50,569.20	9,502.19	49,731.01	1,498.03	1,136.43

（注：以上 2022 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3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

四、本次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保证人名称：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3、担保范围：《授信协议》下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延迟履行金、保理费用以及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以及其他费用。

4、主债权发生期间：2023 年 11 月 9 日至 2024 年 11 月 8 日。

5、担保金额：担保的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及担保范围内约定的费用。

6、保证期间：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保证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0 元（不含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51,145.69 万元，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67,072.81 万元，上述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22.14%和 29.03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1.西陇科学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日

股票代码：002772 股票简称：众兴菌业 公告编号：2023-077

债券代码：128026 债券简称：众兴转债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众兴转债”停止交易及到期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众兴转债”将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到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规定，“众兴转债”将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起停止交易；

2、“众兴转债”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 2023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3 日），“众兴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条件将“众兴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3、根据安排，截至 2023 年 12 月 13 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众兴转债”，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06%（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众兴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02 号）核准，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公开发行了 920 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9.20 亿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7】848 号”文同意，公司 9.20 亿元可转债于 2018 年 01 月 03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众兴转债”，债券代码“128026”。

上述发行的“众兴转债”将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到期，将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起停止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现将“众兴转债”停止交易及到期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众兴转债”停止交易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规定，可转债自转股期结束前的第 3 个交易日起应当停止交易。

“众兴转债”转股期自 2018 年 06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3 日止，根据规定，“众兴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为 2023 年 12 月 08 日，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为“Z 兴转债”。“众兴转债”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起停止交易。

二、“众兴转债”停止交易相关事项说明

1、停止交易日期：2023 年 12 月 11 日

2、“众兴转债”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 2023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3 日），“众兴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条件将“众兴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三、“众兴转债”到期赎回方案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到期赎回条款的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 5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06%（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即“众兴转债”到期赎回价格为 106 元/张（含最后一期利息，含税）。

四、“众兴转债”兑付摘牌

“众兴转债”将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到期，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众兴转债”到期兑付及摘牌相关公告，完成“众兴转债”到期兑付摘牌工作。

五、其他事项说明

1、咨询部门：公司证券与投资部

2、联系人：钱晓利

3、电话：0938-2851611

4、传真：0938-2855051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88239 证券简称：航宇科技 公告编号：2023-105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 4 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 4 次会议，均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航宇科技关于调整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航宇科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根据公司《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本激励计划”）中对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在情况发生之日，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毕已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鉴于本激励计划中的 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计划（草案）》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公司决定回购注销该 5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51,700 股，回购价格为 34.72/股。公司本次用于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资金总额为 1,795,024 元。

本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147,611,148 股减至 147,559,448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147,611,148 元减至 147,559,448 元。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阳科技产业园上坝山路

2、申报时间：自本公告之日起 45 天内（9:00-11:30；13: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联系人：张诗扬

4、联系电话：0851-84108968

特此公告。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8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竞拍获得探矿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发布了《湖南省桂阳县大冲里矿区高岭土矿普查探矿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湘资矿告字〔2023〕34 号），受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委托，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矿业权出让交易规则》（自然资规〔2023〕1 号）等相关规定，现以网上挂牌方式公开出让湖南省桂阳县大冲里矿区高岭土矿普查探矿权（以下简称“桂阳大冲里探矿权”）。

2023 年 11 月 2 日，根据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信息显示，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桂阳大为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阳大为矿业”）竞拍获得桂阳大冲里探矿权。

上述事项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竞拍获得探矿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5）及相关公告。

二、交易进展

近日，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与桂阳大为矿业签订了《探矿权网上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以下简称“《确认书》”），《确认书》主要内容如下：

（一）在本次挂牌出让中，竞得人以人民币叁仟柒佰陆拾万元（?3760 万元）的报价竞得湖南省桂阳县大冲里矿区高岭土矿普查探矿权。

（二）竞得人须在成交结果公示无异议后 10 个工作日内，与湖南省自然资源厅签订《探矿权出让合同》。

（三）竞得人应在签订探矿权出让合同后，按照湖南省矿业权出让收益有关政策和合同要求缴纳矿业权出让收益。

三、风险提示

桂阳大为矿业须在成交结果公示无异议后 10 个工作日内，与湖南省自然资源厅签订《探矿权出让合同》。公司将积极推进有关事项的进展，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审批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一）《探矿权网上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1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9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2023 年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证监局指导、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3 年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5 日（周三）15:3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1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3-110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及商标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 1 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10 项《商标注册证书》，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为创芯”）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 1 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1 项《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专利证书情况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一）磁轭偏置缓速器

1.发明人：闻维维、许志鹏

2.专利号：ZL 2023 2 0474842.5

3.专利申请日：2023 年 3 月 6 日

4.专利权人：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授权公告日：2023 年 9 月 1 日

6.专利权期限：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二）一种半导体存储产品可靠性检测试验台

1.发明人：刘政宏；龚微

2.专利号：ZL 2022 2 2592369.9

3.专利申请日：2022 年 9 月 29 日

4.专利权人：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授权公告日：2023 年 8 月 4 日

6.专利权期限：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1.外观设计名称：接口转接板（NGFF 转 SATA）

2.设计人：于铁牛；陈宗廷；朱放中；黄志辉

3.专利号：ZL 2023 3 0241749.5

4.专利申请日：2023 年 4 月 27 日

5.专利权人：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授权公告日：2023 年 9 月 15 日

7.专利权期限：十五年（自申请日起算）

上述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证书为公司及大为创芯自主研发取得，其所涉及的技术及应用领域与公司汽车缓速器业务、半导体存储业务相关。上述专利的取得暂不会对公司近期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自主知识产权优势，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提升公司的竞争力。

二、商标注册证书情况

序号	注册商标名称	注册商标号	核定使用商标类型	核定使用商品 / 服务项目	注册人	注册有效期限
1	TERCA	第 68069130 号	国际分类：42	汽车设计（截止）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14 日至 2033 年 7 月 13 日
2	TERCA	第 68087345 号	国际分类：37	运载工具故障修理服务；汽车保养和修理；运载工具（车辆）保养服务；汽车维修；陆地车辆保养和修理；机动车保养和修理；电动车辆充电服务；电动运载工具的修理和保养；汽车修理；运载工具修理服务；汽车车身修理；机动车辆充电服务；运载工具保养和修理；运载工具电池更换服务；运载工具（车辆）电池更换；运载工具电池充电服务；电动运载工具充电服务；防盗报警系统的安装与修理；消除电子设备的干扰（截止）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14 日至 2033 年 7 月 13 日
3		第 67976764 号	国际分类：7	定子（机器部件）；机器、引擎或马达用机械控制装置；机器用减震器；机器用制动器；减速齿轮（机器部件）；机器用齿轮装置（截止）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7 日至 2033 年 8 月 6 日
4		第 67978896 号	国际分类：37	汽车保养和修理；运载工具（车辆）保养服务；汽车维修；陆地车辆保养和修理；机动车保养和修理；电动车辆充电服务；汽车修理；汽车车身修理；机动车辆充电服务；运载工具（车辆）电池更换；防盗报警系统